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有关法律规定，
办事处苏计沟庙
达成如下协议：

名称: 准格尔旗友谊街道办事处苏计沟庙圪旦至高家渠区域污水管网铺设

地点：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友谊街道。

立项批准文号:

来源：财政。

内容: 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和图纸内的全部内容。

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承包范围: 本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建设内容。

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30 日

日历天数为: 27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标准。

5. 与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为:

(大写)捌佰肆拾玖万叁仟玖佰捌拾贰元壹角肆分 (¥8493982.14 元);

价格形式：单价合同。本工程必须以审计单位审计结算报告作为价款最终

3. 工程款支付和质保金：工程款采用乙方出具发票按工程进度分批结算的支付方式，最后一次付款需将工程质保金按最终结算价款的 3%交于街道基本账户，工程竣工验收后质保期为一年，到期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质保金。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准格尔旗友谊街道办事处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壹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信息大厦 B 座 715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017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白平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王轩

电 话：_____

电 话：0477-6488999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1187506712@qq.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泉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867703501421000282

中标通知书



内蒙古盛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你方于2022年11月16日所递交的准格尔旗友谊街道办事处苏计沟庙圪旦至高家渠区域污水管网铺设工程施工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请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此之前请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准格尔旗友谊街道办事处苏计沟庙圪旦至高家渠区域污水管网铺设工程		项目编号		G1506221506004001001	
标段名称		施工标段					
标段编号		G150622150600400100100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价格		大写：捌佰肆拾玖万叁仟玖佰捌拾贰元壹角肆分(小写：¥8493982.14元)					
中标范围		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准					
工期/供货期/设计周期		660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					
建设地点/售后服务网点							
项目负责人		王轩		职称或资格		专业	
				二级建造师（证书编号：蒙215060806979）、高级工程师（证书编号：20140455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编号：蒙建安B（2019）0244558)			
项目其他组成人员							
(1)材料员:白玉芬;资格或职称:材料员、工程师（证书编号：0151811191518000303、20213001642）;专业:市政工程;(2)施工员:白玉祥;资格或职称:施工员、工程师（证书编号：0151810191518000840、20213001635）;专业:市政工程;(3)安全员:苏翠兰;资格或职称:安全员、高级工程师（证书编号：蒙建安 C2（2022）0003098、050101256）;专业:市政工程;(4)质量员:白梅;资格或职称:质量员（证书编号：0151710691517001488）;专业:市政工程;(5)预算员:张宏宏;资格或职称:预算员、工程师（证书编号：1520181190910112、20193000236）;专业:市政工程;(6)资料员:张春梅;资格或职称:资料员（证书编号：0151811491518000575）;专业:市政工程;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注： 1、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发出，一式六份，招标人二份，中标单位二份，招标代理一份，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办公室留存一份。

2、中标通知书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